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5-048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迟披露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1月19日发行了“12亚夏债”,公司以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房产及土地为本期债券提供抵押担保。由于公司抵押房产及土地分布在全省各地,资产评估程序较为繁琐,各项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无法及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12亚夏债2015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也由于上述原因无法按时出具。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20日披露了《关于延迟披露2012年公司债券2015年定期跟踪信用评级报告的公告》。出于上述原因,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无法按时出具《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4年度)》。

经公司与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沟通,公司预计将于2015年6月30日前披露《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4年度)》。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5-033

###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肖奋先生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协议,肖奋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6,300,000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质押期限为2015年4月30日至2018年4月30日。

肖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54,228,26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9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肖奋先生共质押本公司股份46,32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0.03%,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3.50%。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廿七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15-059

##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5月27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一、传闻内容

2015年5月22日,部分网络媒体发布了关于2015证监会法外专项行动(第三批案件)的传闻,传闻称证监会中部部署针对六类新型市场操纵行为进行调查,将我公司列入了12家被调查的上市公司名单。

二、澄清说明

针对上述事项,经核实后对传闻予以澄清说明如下: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未收到任何关于公司股票立案调查的通知。
- 因公司股票出现异常交易,公司接到通知证协助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取证。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严格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公平、公正、完整的披露信息,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4、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相关提示

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对本次关于澄清事项给各位投资者造成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5-047

###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四)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626)于2015年4月7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4月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4月14日、4月2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4月2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5月6日、5月13日、5月2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尚在进行相关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鉴于该重大事项目前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5-087

###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地址已由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306室变更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5层515室,其它联系方式不变。现将公司办公地址及其它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5层515室  
邮政编码:100045  
电话号码:010-68567301  
传真号码:010-68567301  
互联网网址:www.e-kingee.com  
电子邮箱:jyzt@1king1.com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5-037

##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88),由于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申请自2014年12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企业属于通讯行业,资产核查工作量大,核查程序复杂,无法在原定期间内2015年5月16日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工作,公司股票不能按原定时间复牌,经公司申请,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争取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16日开市起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 关于长安基金管理旗下基金在上海钰派钰茂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通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钰派钰茂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销售协议并协商一致,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96)、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81)和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740601;B类740602)将于2015年6月1日起在上述代销机构开通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元。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1、上海钰派钰茂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96-3866  
网站:www.jp-fund.com
- 2、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688  
网站:www.changanfunds.com

二、重要提示

- 1、投资者在上海钰派钰茂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 2、本公告仅对参与上海钰派钰茂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相关优惠活动予以说明。
-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 关于长安基金管理旗下基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开通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协商一致,长安宏观策略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40001)、长安沪深300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

金代码:740101)、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96)和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740601;B类740602)将于2015年6月1日起在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开通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范围及期限

自2015年6月1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均可享受费率优惠。

二、具体优惠措施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8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际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上述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1、中国农业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站:www.abchina.com
- 2、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688  
网站:www.changanfunds.com

三、重要提示

- 1、投资者在中国农业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中国农业银行的相关规定。
- 2、本公告仅对参与中国农业银行相关优惠活动予以说明。
-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开放式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更新后的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 4、上述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 5、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2015-31号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湖南金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筑公司)95%的股权。
- 本次资产处置议案已经公司2015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处置的资产产权分明,不存在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 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为调整产业结构,做强粮油主业,提升公司资产整体运营效率,公司拟通过长沙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建筑公司95.0%的股权。

公司于2015年5月2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湖南金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项资产处置表示同意,并出具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挂牌转让湖南金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有利于公司调整产业结构,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增强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挂牌价格以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此次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上述资产处置事项。

3、此项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交易当事人基本情况介绍

1、转让方: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4月27日

公司类型:上市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文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肆仟壹佰柒拾捌万叁仟叁佰壹拾捌元整

注册地址:常德市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办事处德山庵委茶德路158号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定型包装粮油及制品、食品包装材料,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除外)

2、受让方:本次交易受让方将公开挂牌征集。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湖南金健建筑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所持股份占其总股本的99.50%,自然人股东关心益所持股份占其总股本的0.25%,自然人股东陈克荣所持股份占其总股本的0.2025%。

成立日期:1999年11月19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关心益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注册地址:常德市武陵区城西办事处穿紫桥社区枫叶湾2619号(国安园二楼)  
经营范围:程二级建设工程施工;围护进行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的施工、中央空调系统工程的安装及维修服务;建筑五金、水暖器材、建筑材料的购销业务;总承包的三级市政公用工程;围护进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

二、财务情况

截止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建筑公司的总资产为27,669,512.71元;总负债为8,161,716.95元;所有者权益为19,507,795.76元;2014年1-12月营业收入为44,941,896.49元;净利润为-328,310.89元。

根据湖南中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湘理会(2015)审字225号】:截止2015年4月30日,建筑公司的总资产为24,610,199.96元;总负债为4,691,637.26元;所有者权益为19,918,562.70元;2015年1-4月营业收入为9,463,737.96元;净利润为410,766.54元。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根据湖南中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湘程评字(2015)第016号】:以2015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建筑公司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080.94万元,其中公司所持有的建筑公司95.0%的股权评估价值为2,070.53万元,本次处置将以评估价值为基础,根据“公开征集,价高者得”原则确定受让方,资产转让价格将根据挂牌交易的最终结果确定。

五、资产处置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1、本次对建筑公司股权的转让,是公司产业结构调整的需要,既能提升上市公司资产的整体运营效率,也有利于公司做大做强粮油主业,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

2、本次建筑公司股权的转让将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处置方式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资产处置的独立意见;
- 3.湖南中程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湘理会(2015)审字225号】;
- 4.湖南中程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湘程评字(2015)第016号】。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20日

### 关于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二十一、基金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招商沪深300地产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基础份额(招商沪深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1.500元后,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2015年5月26日,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30元,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以2015年5月27日为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本次不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5年5月27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之基础份额(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和场内份额的合计,基金代码:161721,其中场内简称:地产分级)、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简称:地产A端,基金代码:150207)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场内简称:地产B端,基金代码:150208)。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当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1.500元后,本基金将分别对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和招商300地产份额进行份额折算,份额折算后本基金将确保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比例为1:1,份额折算后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均调整为1元。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1.500元后,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招商300地产份额三类份额将按照如下公式进行份额折算: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① 份额折算前招商300地产A份额的份额数与份额折算后招商300地产A份额的份额数相等;  
② 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的份额数,即参考净值超出1元以上的部分全部折算为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六、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七、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九、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一、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二、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三、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六、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七、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八、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九、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一、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二、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三、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六、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七、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八、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十九、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十、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十一、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 1、招商300地产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外招商300地产A份额,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持有人份额折算后获得新增场内招商300地产A份额。

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以及招商300地产A份额、招商300地产B份额折算成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时,折算日折算前招商300地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招商300地产A份额和招商300地产B份额的参考净值等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十二、基金份额